

輔仁大學圖書館還書箱使用辦法

99.9.6圖書館99學年度第1次館務會議通過
100.9.14圖書館100學年度第1次館務會議修正通過

第一條 輔仁大學圖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為便利讀者歸還圖書，特設立還書箱，由讀者自行投遞還書。圖書之歸還除依照本館各項有關規定之外，可依「輔仁大學圖書館還書箱使用辦法」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辦理。

第二條 為避免珍貴資料、圖書遺失或損壞，下列資料不得投入，否則損壞，應付賠償責任：

- （一）多媒體資料、圖書附件、磁片、光碟片、遊戲組件、微縮資料、散裝樂譜、特藏資料等不得投入還書箱。
- （二）參考書及期刊以「人工方式」借出者，請直接歸還至「各所屬館流通櫃台」，以利當場確認。
- （三）向校外單位館際合作所借之資料。
- （四）無法投入之大型圖書。
- （五）污損或受潮之圖書。

第三條 實際歸還圖書冊數，以本館點收為準，未點收前，可借閱之圖書冊數以本館系統之紀錄為依據。逾期歸還所產生之罰款，系統將自動核計。

第四條 投入還書箱之圖書，請於次一工作日，連上本館網頁查詢個人借閱紀錄，以確認還書手續是否完成。

第五條 本館於開館日上午(週一至週五09：00、週末10：00)處理還書箱內還書，一律將還書日設定為前一開館日，若有逾期罰款，將暫時累計至個人欠款記錄中。

第六條 「逾期」圖書，請至『流通櫃台』歸還，不得投入還書箱。

第七條 其它未規定事項，依「輔仁大學圖書館閱覽借書規則」及其它相關規定辦理。

第八條 本辦法經館務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